

我省涉企收费清单明年元旦实施

同步实施省、市、县三级清单,仅省级预计年减轻企业负担超过17亿元

11月28日,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我省市县级涉企收费清单将在年底公布,2015年1月1日,我省将同步实施省、市、县三级清单。

■ 记者 祝亮

13项收费标准 平均下调25%左右

据省物价局副局长程双林介绍,经过清理审核,我省升级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由原来的111项减少到62项,精简44.1%;政府性基金由25项减少到19项,精简24%;行政审批前置服务项目收费由252项减少到80项,精简68.3%;政府性保证金、抵押金由10项减少到9项,精简10%。

对符合政策规定、经重新评估后列入清单的收费标准,逐项摸排梳理;对收费额度较大、企业反映较为集中的13项收费标准平均下调25%左右;对国家规定有上下限的收费标准,一律以下限为收费限额。

将具备竞争条件的收费推向市场

另外,我省对一些虽有法定依据,但已不适应社会发展要求、企业意见较大的收费项目予以缓征。如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尽管是合法收费,但与水利建设基金在征收对象、使用范围上基本重叠,企业反映强烈,专家一致认为不合理,综合考虑后这次作缓征处理。

在保留的80项行政审批前置服务项目收费中,实行政府定价的仅有5项,其余75

项全部放开,由市场形成价格。为了避免这部分收费放开后出现竞争不够充分而导致乱涨价损害企业利益的情况,规定以现行收费标准为上限,实行竞价,确保收费标准降低。

我省还将面向基层、量大面广、由地方管理更为科学合理的收费,如产品质量检验、计量、特种设备检验等3项收费下放市县管理。

涉企收费成全国项目最少、标准最低的省份之一

省物价局局长王建中表示,经过清理,省级涉企收费总项目由原398项减少到170项,精简57.3%。共取消、缓征各类收费(包括政府性基金、保证金、抵押金等)

228项,降标13项,年减轻企业负担超过17亿元。省级涉企收费清单实施后,我省将成为全国涉企收费项目最少、标准最低、监管最严的省份之一。

省、市、县三级清单明年元旦实施

“从范围上看,我省省级涉企收费清单覆盖的范围大于国家要求,尤其是我们与行政权力清单相衔接,把清理后的与省级行政审批事项相对应的前置服务项目一并纳入,既规范了行政权力,又防止了‘红顶中介’,这在全国是领先之举。从内容上看,我们对保留的170项收费,查阅了上万条法律法规条文和相关政策规定,以清单条目逐项列明执收主体、主管部门的责任,

初步建立了收费项目、责任事项、追责情形为一体的收费监管责任体系,这在全国具有首创性。”

王建中告诉记者:“实行省、市、县三级清单制度,在建立省级涉企收费清单的同时,要求市、县压茬推进,建立本级收费清单,12月底对外公布,2015年1月1日,我省将同步实施省、市、县三级清单,这在全国也是创新之举。”

2014年全省PM10不降反升 前十月仅两市达标

我省点名“批评”合肥、蚌埠等5市

“今年我省PM10浓度不降反升,截至10月底,我省今年环境空气质量PM10平均浓度达到99微克/立方米,比2013年同期上升15.1%……按照国家考核要求,不降反升的省份,考核结果就是零分,任务相当艰巨。”11月28日,省人大召开全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情况通报会,省委常委、省政府副省长陈树隆在会上作了通报。

■ 星级记者 俞宝强

PM10浓度控制较差: “批评”合肥、蚌埠等5市

市场星报记者从通报会上获悉,今年我省16个市中,前十个月只有黄山、池州2个市PM10平均浓度达到空气质量二级标准。

根据通报结果,截至10月底,我省今年环境空气质量PM10平均浓度达到99微克/立方米,比去年同期上升15.1%。其中,池州、黄山、马鞍山、安庆、宿州5市较去年同期略有下降,六安、蚌埠、铜陵、淮北、芜湖、亳州、滁州7市上升幅度较大。今年1到10月,蚌埠市的PM10浓度达到124微克/立方米,排名最末。黄山市的PM10浓度为50微克/每立方米,排名最好。合肥市相比去年同期上升,排名倒数第六。

此外,通报会还公布了今年11月1日到24日全省各市PM10浓度排名,合肥市PM10浓度高达133微克/立方米,在安徽省垫底,其次是铜陵、安庆。亳州、阜阳、芜湖、池州、黄山的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其中,芜湖市的为56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最好。通报点名“批评”了合肥、池州、铜陵、黄山、蚌埠5市在11月份的空气质量问题,并责成这5个城市政府向省政府书面说明情况,扭转局面。

火点数前三: 蚌埠、淮北、滁州“长官”作检查

“今年,省政府研究制定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奖补及考核办法,各级财政对小麦、油菜、玉米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每亩奖补20元,对水稻每亩奖补10元,夏季秸秆禁烧结束后,及时根据各地焚烧火点数,扣减奖补资金。”据陈树隆介绍,其中对夏季大面积焚烧秸秆的霍邱县、省农垦集团,全额扣除奖补资金。

另外,还安排夏季单位面积秸秆焚烧火点数排名前三位的蚌埠、淮北、滁州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在《安徽新闻联播》上作

大气立法加速: 下月提请人大常委会进行三审

市场星报记者在会上获悉,《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出台,提出到2017年,可吸入颗粒物(PM10)平均浓度比2012年下降10%以上,全省空气质量总体改善;力争到2022年或更长时间,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全省空气质量明显改善。

据陈树隆介绍,我省出台的考核办法明确,对各级政府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实施年度考核和终期考核,考核指标包括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完成情况和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年度考核采用百分制评分法,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终期考核仅考核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完成情况。

情况说明,最近省政府还通报批评了秋季秸秆禁烧工作不力的六安市、淮南市。

据悉,今年我省秸秆禁烧工作取得成效,扭转了往年工作的不利局面。根据环保部卫星监测结果显示,在环保部卫星监测由去年每天3次增加到今年每天6次的情况下,我省夏季秸秆焚烧火点数,比去年同期减少63.68%,秋季秸秆焚烧火点数,比去年同期减少85.1%,火点数由前几年的连续全国第1位,降至今年夏季全国第2位、秋季全国第8位。

考核结果经省政府审定后向社会公开,并作为对各地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省财政将考核结果作为安排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重要依据,对优秀的加大支持力度,不合格的适当扣减专项资金。未通过考核的市,将面临约谈、涉气项目限批、取消有关环境保护荣誉称号等处罚措施。

此外,大气污染的立法工作开始加速。据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胡连松介绍,目前共收到代表反馈意见360余条,相关工作委员会正在会同政府有关部门,进一步修改完善《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草案修改稿,并准备提请12月召开的常委会进行“三审”。

我省依法设立基金会 77家覆盖多项公益事业

星报讯(叶翔 记者 赵莉) 记者今日从省民政厅获悉,我省依法设立登记基金会77家,基金会的公益项目已经覆盖了社会福利、慈善救助、助学培训、医疗保健、科学研究、文化艺术、生态环境等各类公益事业,不仅促进了社会发展,还解决了一些社会问题,已经成为与政府部门和企业并存的第三部门。

据介绍,在77家基金会中公募基金会20家,非公募基金会57家,总资产达到10.27亿元,比上年增长29.95%;总收入4.06亿元,其中捐赠收入3.51亿元,比上年增长17.79%;总支出1.89亿元,其中公益支出1.81亿元,占总支出的95.77%。共开展公益慈善项目200多项,资助人数10万多人次,在推动公益慈善事业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

从我省当前最急需解决的实际问题出发,大部分基金会的公益支出主要用于救灾扶贫、教育、文化、医疗和见义勇为先进表彰等公益事业。从受益群体来看,基金会直接资助贫困的母亲、儿童、学生、失业者、残疾人、疾病患者等,使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不发达地区的贫困人群直接受益。

安徽公布前三季节能监测: 淮南节能形势较严峻 池州“亮红灯”

星报讯(记者 丁林) 市场星报记者昨日从省发改委获悉,今年前三季度节能监测预警晴雨表公布。1~9月份,全省单位GDP能耗下降形势总体良好,处于三级绿色预警区域,实现了全年节能降耗时进度目标。但能源消费增速依然较快,高于国家下达我省年均增速控制目标。

能耗强度降低进度方面,合肥、淮北、亳州、宿州、蚌埠、阜阳、滁州、六安、马鞍山、芜湖、宣城、铜陵、安庆和黄山等14市节能形势处于三级预警等级(绿灯区),节能工作进展顺利;淮南市节能形势处于二级预警等级(黄灯区),节能形势比较严峻,需进一步加大节能工作力度;池州市节能形势处于一级预警等级(红灯区),形势非常严峻,需要采取有力的节能调控措施,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完成。

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方面,与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安徽省2014-2015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年均能耗增速控制目标相比较,合肥、宿州、淮南、六安、宣城、铜陵和黄山等7市能源消费增速预警等级为三级绿色预警,能源消费控制工作进展顺利;淮北市能源消费增速预警等级为二级黄色预警,形势比较严峻,需要加大工作力度;亳州、蚌埠、阜阳、滁州、马鞍山、芜湖、池州和安庆等8市预警等级为一级红色预警,形势非常严峻,需要采取调控措施。